

##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采购机房统一运维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QC-2023112352X)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

### 一、招标条件

本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采购机房统一运维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96万元, 招标人为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人民币玖拾陆万元整/贰年(¥960,000.00元/2年), 此为最高限价, 报价超过预算的视为无效投标。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采购机房统一运维服务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采购机房统一运维服务项目: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并提供下列材料: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1年内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其他会计报表等, 成立不满一个月不需提供);

1.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1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证明材料。);

1.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无。

注: (1) 第1.5条所称重大违法记录, 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2)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期限届满的, 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如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 需在此项明确所属行业等)。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不允许分包、转包。

5.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响应（注：本文件所称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6. 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6.1 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2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3 拒绝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3-11-30 09:00到2023-12-06 17:00

获取方式：①现场出售，需现场现金支付；②网上获取，供应商需将以下相关资料及填写完整的获取文件登记表（见附件）扫描后，发至邮箱jsqczb@qq.com, 标书工本费500元支付宝（账号：qicaizb@163.com）转账成功后截图发至项目负责人邮箱。获取磋商文件所需相关材料：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被委托人（或法人）身份证复印件，以上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磋商文件售后不退。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12-11 09:3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12-11 09:30

开标地点：江苏柒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南京市建邺区奥体大街68号新城科技园国际研发总部园3幢6层开标室）

#### 七、其他

江苏柒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委托，就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采购机房统一运维服务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兹邀请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采购机房统一运维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QC-2023112352X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预算：人民币玖拾陆万元整/贰年（¥960,000.00元/2年），此为最高限价，报价超过预算的视为无效投标。

采购需求：为满足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基础设施的运转。

合同履行期限：2023年12月21日至2025年12月20日（服务期限内，采购人的服务需求可能发生变化。采购人根据实际工作需要，保留单方面终止合同的权利，服务费用根据实际服务时间按月结算）。

## 二、磋商文件发售信息：

磋商文件出售时间：2023年11月30日起至2023年12月06日每天09:00-12:00、14:00-17:00（节假日除外），供应商如确定参加投标，须前来我公司获取磋商文件，否则响应无效。

磋商文件出售方式：①现场出售，需现场现金支付；②网上获取，供应商需将以下相关资料及填写完整的获取文件登记表（见附件）扫描后，发至邮箱jsqczb@qq.com, 标书工本费500元支付宝（账号：qicaizb@163.com）转账成功后截图发至项目负责人邮箱。

获取磋商文件所需相关材料：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被委托人（或法人）身份证复印件，以上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磋商文件售后不退。

磋商文件售价：本次采购收取标书工本费人民币500元/份。

磋商文件售后不退。

## 三、响应文件接收信息：

响应文件开始接收时间：2023年12月11日09:00

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3年12月11日09:30

响应文件接收地点：江苏柒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南京市建邺区奥体大街68号新城科技园国际研发总部园3幢6层开标室)

响应文件接收人：江苏柒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其他有关事项：响应文件的投递时间不得迟于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截止时间。

## 四、开标有关信息：

开标时间：2023年12月11日09:30

开标地点：江苏柒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南京市建邺区奥体大街68号新城科技园国际研发总部园3幢6层开标室)

其他有关事项：供应商应委派携带有效证件的代表准时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需签名以证明其出席。

## 五、公告期限：

自磋商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无。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
地		址：	南京市鼓楼区宁海路75号
联	系	人：	周奇
电		话：	025-83785149



# 磋商文件获取登记表

项目名称			
分包号	/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			
投标人资料	地址		
	项目联系人		
	电话(手机)		
	电子邮箱		
标书金额		购买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现金 <input type="checkbox"/> 转账
所需材料	1、授权代表购买磋商文件的法人授权委托书（须加盖公章）； 2、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4、支付宝账户：qicaizb@163.com（户名：江苏柒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转账需备注“项目编号后三位+单位名称”，表下附支付宝二维码。		
本人在此声明“投标人”一栏所填为投标人名称，并对上述所填全部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全负责。			
填表人		填表日期	

发售招标文件机构经办人：

江苏柒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办